

# 星期天夜光杯



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

特辑

新民晚报

2019年9月29日 星期日  
首席编辑:吴南瑶 视觉设计:戚黎明

15

二〇一七年,王文娟还在舞台上教学生



人迷太深,到后来,我们都以为她就是戏中的那个人——

即便已是93岁的高龄,王文娟每每被认出,都免不了被唤得一声“林妹妹”。人生旅途漫漫,有幸,爱相随,一程又一程。几次拜访,诸多探听,今日,点滴片段,虽难以百分百还原,但求勾勒一个非凡却又质朴的文艺大家。

## 1 有个女孩叫彩娟

并不是每一个斑斓的故事,都有一个锦绣的开篇。1926年农历十二月的一个大雪之夜,浙江嵊县黄泽镇坑边村,闻得一声初生婴儿的啼哭。之前夭折了两个男孩,盼子心切的父母等到了一个瘪嘴巴、小眼睛,其貌不扬的女婴,很有些失望。那几日,天边常现彩虹,父亲随便为她取了小名“彩娟”。彩娟的父亲是长子,读过之乎者也,后来又进了绍兴新学堂。分家之后,父亲依旧是“读而不耕”。母亲,便一夜间长成了“无所不能”。她从不善家务的独生女,成了全村第一个下地种田的妇女。农闲时,她缝洗,照料一日三餐,年年养蚕。在这样的忙碌中,还拉扯大了两个小儿子。但日子,到底是一日败似一日,功课很好的彩娟读到三年级不得不辍学。有钱的族人看不起,孩子们的残酷也是赤裸裸的,彩娟的弟妹常常遭受戏弄。母亲好强,温和隐忍。再艰难,她也要让孩子们穿戴齐整,不让他们在人前失面子。小彩娟听着母亲的叹气声暗暗下决心——长大不让妈妈受苦,不让弟妹受欺负。

童年的快乐记忆中,看戏占了大半。彩娟跟着妈妈看戏,听她说戏文。回到家里,彩娟就把床帐当作戏衣,穿着父亲的长衫甩水袖。刚满10岁,相邻的村子办了戏班,彩娟便缠着要去。一年后,彩娟要去上海了。曾在上海红极一时的“越剧皇帝”竺素娥,原是她的表姐。对于小彩娟来说,上海代表着令人向往的五光十色,更是改变家人命运的机会。不过十一二岁,她便坚定了自己的“使命”。来到上海进了天香戏院,表姐成了老师,传艺,更以自己的人格言传身教。

歇夏的日子里,上海的学生可以回家。竺素娥是红角儿,到哪儿都受欢迎,彩娟却是“拖油瓶”。借住在老师朋友家里,夜里传来炒年糕的香味,有人召唤她下来吃,可彩娟告诉自己做人不能不知趣,便装着已经熟睡,在被窝里咽着口水。歇夏,也是小彩娟最长本事的时候。她在台上从早唱到晚,把所有会的戏都演个遍。累了睡一会,睡醒了又重来。小小年纪沉默寡言,又不爱玩乐,彩娟被戏称为“小老太婆”。来到上海半年后,她领到了平生第一份包银,每月五元,她几乎全都寄回了家。终于,这个家,彩娟慢慢扛了起来。



■ 王文娟家客厅里,相片上一对璧人神采飞扬

# 王文娟人生是爱的旅程

第七届文学艺术奖获奖人物系列(之一)

◆ 华心怡

近日,第七届文学艺术奖揭晓,那些熟悉的名字再一次闯入我们眼帘。不禁想问,文学艺术对于他们的意义是什么?对于我们普通人的意义又是什么?

作家莫言曾说,文学最大的用处,也许就是它没有用处。更多的我们正是在欣赏文学艺术的时候,意识到了自己的匮乏,也获得了用以抵抗生活中,那些试图削弱我们力量的方法。

从本期起,本刊将逐一刊登本报记者对本次文学艺术奖获奖人物专访,走进他们的艺术天地,沐浴文学艺术之光。  
——编者



■ 王文娟近影

## 2

### 伉俪情深孙夫人

情不知所起,一往而深。说起来,王文娟的宝哥哥,其实是哈姆雷特。

他奔四而去,她也三十有二,上世纪五十年代末,早是骨灰级的剩男剩女了。“大媒”黄宗江,黄宗英陪着孙道临,徐玉兰陪着王文娟,直到现在,王文娟依旧记得那一天的细枝末节:“道临穿了件深蓝色的列宁装,像个书生。”王文娟慢热,孙道临却也寡言,直到回家路上,到底是孙道临先开了口:“我看过你演的《梁祝》和《西厢记》。”“他告诉我,第一次见我是在卡尔登,他演下午场的话剧,我演夜场,他在后台见过我。”

外人看来,王文娟和孙道临差距不小。一个是燕京大学哲学系的高材生,一个是幼年辍学少学识。但所谓佳偶天成,便是成全更好的彼此。价值观相近,才能长久地走下去。孙道临内敛倔强,王文娟善良勇敢,风风雨雨,扶持着共赴岁月的峥

嵘。直到现在,王文娟仍坚持着读书、写字、画画兴趣,那也许让她感觉自己仍与天堂里的老伴有一丝连接吧。

在小家庭里,他不再是纠结“活着,还是不活,这是个问题”的哈姆雷特,他是一个真实的,烟火气里的好丈夫、好父亲。宝贝女儿孙庆原出生时,孙道临已经43岁了。他特地拍了很多照片,然后选了一张放在皮夹子里,遇见旧友新朋,总急吼吼地拿出来“献宝”。

到老,孙道临护妻爱女一如既往。2005年,他重病住院,王文娟日夜照顾,也累得发烧躺下了。他们住在同一家医院,只隔了一层楼。“本来想瞒着道临,可是他连着两天没见到我,就知道我肯定有事。”于是,虚弱的孙道临抱着一只西瓜跌跌冲冲地爬上一层楼,坚持要喂太太吃几口……往事已是追忆,但温柔岁月还是可以常常拾起。



■ 戏曲电影《红楼梦》的拍摄,让她成了众人眼中的林黛玉

## 3

### 我不是“林妹妹”

与那些学艺三个月即躐红舞台的宗师相比,王文娟的从艺过程谈不上“一跃”,她从龙套到头角,整整用了6年。但到底,王文娟大红。尤其是戏曲电影《红楼梦》的拍摄,让她成了众人眼中的林黛玉。

林妹妹,或许是她此生最深刻的标签之一。王文娟自己,个性何尝不是通透的,高洁的?欲立艺者,先立人。当年,上海滩的豪门世家“面粉大王”朱家的长房先生和太太喜欢王文娟的戏,时时来捧场,从设计服装,到宵夜点心,待这位越剧名伶极好。后来,朱家遭了难,从花园洋房搬到了下雨天会漏水的汽车

房。王文娟没有避之不及,反而常常在入夜后悄然探望,带一点菜,送一点紧俏物资。她总说:“做人总归是要凭良心的。”良心,也让王文娟在表姐老师竺素娥上世纪80年代瘫痪卧床时,一回一回皆以上千元接济。这些事,她从来不提,是由熟人说了出来。

王文娟身上有一股“狠”劲,是黛玉没有的。她吃得了苦。学戏时睡在后台的地板上,早上出门买副大饼油条,白天化妆演出一整天都不用出来。王文娟却说:“蛮好蛮好,简简单单。”她与徐玉兰到抗美援朝前线,为战士们进行表演,她的回忆中没有艰苦:“他们才是最了不起的,我能为他们演出,很开心。”

党龄63年,回越剧团上课,她告诉后辈们:“我的命根子就是戏。”王文娟的人生轨迹,几乎与越剧的起势、兴盛相重合。她的坚持,就是艺的传承。两年前的夏天,王文娟在越剧院参与“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抢救性纪录片”的项目,王文娟认真备课,前一晚在家手写了《孟丽君》的台词,复印了六份带给学生。尽管学生们也早已是名家,九十多岁的老太太呼吸带喘,一遍一遍示范,一遍一遍纠正。演得不够酣畅,她索性换上运动鞋继续做动作。起先学生们还认真听讲,到后来都担心老太太吃不消,随时一副冲上来要扶住老师的架势。

她到底不是林妹妹,从开始到如今,近一个世纪的绽放,仍生机盎然。